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
资产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 2018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的除权除息日为：2018 年 4 月 19 日。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将由 4.63 元/股调整为 4.53 元/股，发行数量由 2,750,107,991 股调整为 2,810,816,777 股。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概述

本公司拟向交易对方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虹科技”）、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江苏国望高科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望高科”）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国望高科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7年6月30日，国望高科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1,273,300.00万元，经本公司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价格确定为1,273,300.00万元。本次交易对价由本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4.63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经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除权除息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已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苏吴江丝绸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盛虹科技，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缪汉根、朱红梅夫妇，因此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2,750,107,991股。最终股份发行

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若本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等事项，则上述发行数量将进一步进行相应调整。

二、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2017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2018年4月9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按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18,236,4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2017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4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4月19日，红利发放日为：2018年4月19日。

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调整

待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将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1、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由4.63元/股调整为4.53元/股。

2、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由2,750,107,991股调整为2,810,816,777股。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调整前发行股份数量（股）	调整后发行股份数量（股）
1	盛虹科技	2,708,436,651	2,768,225,540
2	国开基金	41,671,340	42,591,237
合计		2,750,107,991	2,810,816,777

特此公告。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11日